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d New Energy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2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合併業績，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但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總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惟不包括每股股份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收入	6	157,288	947,996
銷售成本		<u>(145,104)</u>	<u>(873,292)</u>
毛利		12,184	74,704
其他收入	7	17	87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8	7,533	—
分銷成本		(3,143)	(1,824)
行政開支		(28,489)	(30,369)
存貨撇減		<u>(712)</u>	<u>—</u>
經營(虧損)/溢利		(12,610)	42,598
利息收入		584	1,113
利息費用		<u>(3,937)</u>	<u>(2,102)</u>
財務成本淨額	9	(3,353)	(989)
匯兌收益淨額		<u>1,361</u>	<u>211</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4,602)	41,820
所得稅費用	10	<u>(1,751)</u>	<u>(8,682)</u>
期間(虧損)/溢利淨額		<u><u>(16,353)</u></u>	<u><u>33,138</u></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u>3,511</u>	<u>(1,839)</u>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u>3,511</u></u>	<u><u>(1,839)</u></u>
期間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u><u>(12,842)</u></u>	<u><u>31,299</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的每股 (虧損)／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1 <u><u>(4.68)</u></u>	<u><u>12.41</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498	318,349
使用權資產		66,510	67,852
無形資產		155,859	222,167
按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14,688	11,1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288	13,970
		<u>514,843</u>	<u>633,515</u>
流動資產			
存貨		16,249	9,70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16,862	30,3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77,278	48,13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	1,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858	146,133
		<u>185,747</u>	<u>235,782</u>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5	197,086	—
		<u>382,833</u>	<u>235,782</u>
總資產		<u><u>897,676</u></u>	<u><u>869,297</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802	11,802
股份溢價		774,217	774,217
其他儲備		(40,157)	(49,148)
累計虧損		(266,823)	(244,990)
總權益		<u><u>479,039</u></u>	<u><u>491,881</u></u>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關閉、復墾及環境成本撥備		–	12,918
採礦權應付金額－非流動部分		86,110	101,693
租賃負債－非即期部分		297	1,391
遞延收益－非即期部分		–	77
		<u>86,407</u>	<u>116,079</u>
流動負債			
借款		30,000	30,000
應付賬款	16	23,260	48,8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7,583	51,419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21,900	88,000
合同負債		42,888	4,054
採礦權應付金額－流動部分		14,666	19,229
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1,080	475
遞延收益－即期部分		–	39
應付所得稅		4,512	19,236
		<u>295,889</u>	<u>261,337</u>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15	<u>36,341</u>	–
		<u>332,230</u>	<u>261,337</u>
總負債		<u>418,637</u>	<u>377,416</u>
總權益及負債		<u>897,676</u>	<u>869,297</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2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海港城港威大廈6座31樓3105室。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鐵礦石加工以及鐵精礦及其他礦物銷售。本公司之股份於2012年4月2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主板上市。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由李運德先生(「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的公司鴻發控股有限公司(「鴻發」)為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於2024年8月29日批准刊發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適用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概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及香港詮釋第5號以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本中期財務資料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於本期內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對會計政策之應用、資產及負債與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均造成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偏離。

於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5. 分部資料

(a) 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確認為高級執行管理層，負責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高級執行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高級執行管理層認為，業務可從行業內部角度審視，山東興盛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山東興盛」）與山東盛泰礦業科技有限公司（「山東盛泰」）進行的採礦及礦石加工以及山東興盛及哈密新星天山物流有限公司（「哈密新星」）進行的礦物貿易活動被視為可識別分部。

高級執行管理層根據各分部所佔的溢利或虧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b) 可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資料

經營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計量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

本集團的業務分類為開採及礦石加工以及礦產品貿易，其為本集團的兩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控股及暫無營業公司（本公司、Alliance Worldwide Group Limited、Fortune Shine Investment Limited、Shine Mining Investment Limited、Ishine Min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hina Rongsheng Holdings Limited、Alpha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Grandson Holdings Limited及Active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開支、資產及負債在分部資料內以「未分配」呈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供予高級執行管理層的分部資料以及於2023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如下：

	開採及 礦石加工	礦產品 貿易	未分配	分部間 對銷	總計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入	10,836	146,452	-	-	157,288
毛利	2,584	9,600	-	-	12,184
其他收入	14	3	-	-	17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7,533	-	-	-	7,533
利息收入	339	226	19	-	584
利息費用	(3,882)	-	(55)	-	(3,937)
匯兌收益	-	-	1,361	-	1,361
所得稅費用	-	(1,751)	-	-	(1,751)
溢利／（虧損）淨額	(11,081)	3,699	(8,971)	-	(16,353)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76)	(86)	-	-	(11,062)
使用權資產攤銷	(838)	-	(504)	-	(1,342)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2,574	-	-	-	52,574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947,213	110,357	188,869	(348,763)	897,676
總負債	(579,673)	(52,116)	(135,611)	348,763	(418,637)
計入總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	453,269	300	1,298	-	454,867
計入總資產的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與計入總負債的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 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97,086	-	-	-	197,086
	(36,341)	-	-	-	(36,341)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入	162,450	785,546	-	-	947,996
毛利	40,994	33,710	-	-	74,704
其他收入	85	2	-	-	87
利息收入	501	611	1	-	1,113
利息費用	(1,920)	-	(182)	-	(2,102)
匯兌收益	-	-	211	-	211
所得稅費用	(788)	(7,894)	-	-	(8,682)
溢利／（虧損）淨額	16,004	23,718	(6,584)	-	33,138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79)	(86)	-	-	(11,365)
使用權資產攤銷	(137)	-	(504)	-	(64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30	-	-	-	16,230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919,590	99,659	199,812	(349,764)	869,297
總負債	(544,448)	(45,149)	(137,583)	349,764	(377,416)
計入總資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	606,180	386	1,802	-	608,368

6. 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貿易		
— 銷售粗鐵粉	27,327	132,913
— 銷售混煤	119,125	394,004
— 銷售蘭炭	—	223,573
— 銷售焦炭	—	35,056
	<u>146,452</u>	<u>785,546</u>
加工服務收入		
— 來自加工鐵礦石及其他礦石	10,836	162,450
	<u>10,836</u>	<u>162,450</u>
	<u>157,288</u>	<u>947,996</u>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1	77
其他	6	10
	<u>17</u>	<u>87</u>

已收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未完成責任。

8.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出售探礦權之收益(附註(i))	7,54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4)	—
	<u>7,533</u>	<u>—</u>

附註：

-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協定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向買方出售賬面淨值為零的高莊上峪欽鐵礦的探礦權。按自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中扣除相關增值稅約人民幣453,000元計算的出售收益(即約人民幣7,547,000元)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中確認。

9.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利息費用：		
— 借款	(701)	(1,612)
— 撥備：折現利息	(431)	(403)
— 採礦權應付金額：折現撥回	(2,750)	—
— 租賃負債	(55)	(87)
	<u>(3,937)</u>	<u>(2,102)</u>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584</u>	<u>1,113</u>
財務成本淨額	<u><u>(3,353)</u></u>	<u><u>(989)</u></u>

10.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企業所得稅	<u><u>(1,751)</u></u>	<u><u>(8,682)</u></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定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並無估計可課稅溢利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於或來自香港，故尚未就香港的附屬公司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基於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按照中國稅法及法規規定的法定溢利就課稅目的調整若干不須徵稅的收入及不可扣除的開支項目後的金額計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已就應課稅溢利按25%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惟山東興盛及山東盛泰除外，該等公司本期間產生虧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山東興盛，該公司自過往年度結轉的可動用稅項虧損已悉數抵銷其期內的應課稅溢利）。

11.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6,353)	33,138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u>349,785,528</u>	<u>267,056,33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u>(4.68)</u>	<u>12.41</u>

於2023年6月20日，本公司完成供股。由於緊隨供股完成前供股股份的認購價高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市場價，故供股並無紅利元素。因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並未就供股作出調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僅就於2023年5月9日生效的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b) 攤薄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攤薄工具，並未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2.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任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5,072	32,950
減：減值撥備	<u>(4,036)</u>	<u>(4,036)</u>
應收賬款淨額	11,036	28,914
應收票據	<u>5,826</u>	<u>1,400</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u>16,862</u>	<u>30,314</u>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2,021	29,235
3個月至6個月	-	-
6個月至1年	-	-
1年以上	3,051	3,715
	<u>15,072</u>	<u>32,950</u>

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付予供應商的貿易按金	40,867	17,301
公用事業按金	3,442	1,847
預付稅項	7,271	7,271
土地復墾按金	36	36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9,873	5,022
墊付僱員	155	192
應收補償費(附註(i))	15,000	15,000
其他	634	1,464
	<u>77,278</u>	<u>48,133</u>

附註：

- (i) 根據與一名國有高速公路運營商(其為本集團就本集團楊莊鐵礦於過往年度遭非法侵佔所開展的法律訴訟之被告(「被告」))於2021年1月15日訂立的一份和解協議，被告同意償付本集團人民幣50,000,000元之賠償，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收取金額人民幣35,000,000元，以及誠如本集團重續楊莊鐵礦採礦證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由相關部門重續)所訂之礦區變動後本集團將收取餘下人民幣15,000,000元。於2024年6月30日，被告的信用風險並無大幅上升且餘下應收補償費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並無需就應收補償費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15.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山東興盛與一間於中國註冊的公司山東丹峨礦業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訂立日期為2024年5月21日的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據此，山東興盛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山東興盛的若干資產，包括楊莊鐵礦採礦權（含選礦廠）、秦家莊鈦鐵礦探礦權、楊莊鐵礦的生產用地（含租賃、承包土地）、房屋、生產設施（統稱「標的資產」），代價約為人民幣314,484,000元減楊莊鐵礦採礦權應付之未償還金額。於2024年6月30日，楊莊鐵礦採礦權應付之未折現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就出售標的資產（「出售事項」）刊發日期為2024年7月26日之通函，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

董事認為，標的資產可按其於2024年6月30日之狀況即時銷售，惟僅受出售該等資產之一般及慣常條款所規限，且出售之可能性極高。因此，標的資產於2024年6月30日被分類為持有待售。

於2024年6月30日，標的資產及標的資產直接應佔的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67,8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3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13
	<u>197,086</u>
與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關閉、復墾及環境成本撥備	(13,349)
採礦權應付金額	(22,896)
遞延收益	(96)
	<u>(36,341)</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買方收取人民幣25,000,000元的預付款，該款項已計入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於2024年7月26日刊發的通函內披露。

16. 應付賬款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6個月以內	14,537	44,017
6個月至1年	4,023	968
1年以上	4,700	3,900
	<u>23,260</u>	<u>48,885</u>

17. 資本承諾

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u>95,762</u>	<u>485,388</u>

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家總承包商(「總承包商」)就諸葛上峪欽鐵礦的新加工及生產線的首期建設訂立合約，估計項目總成本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據此，總承包商將按項目成本2.8%的比率向本集團收取管理費。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本集團與總承包商訂立的補充協議，估計項目總成本已下調至人民幣440,00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向各承包商、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手支付項目成本合計約人民幣344,238,000元，而餘額約人民幣95,762,000元則視作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資本承諾。

1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為因應本期內賬項之呈報而重新分類呈列。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3年6月30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山東省從事鐵礦石及鈦鐵礦勘探、開採和加工及鐵精礦及其他礦物交易。自2013年以來，本集團開始在中國山東省從事鈦鐵礦開採及鈦鐵礦加工，以生產及銷售鐵精礦及鈦精礦，並打造全鈦產業鏈。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是鄰近地區的鐵團及鋼鐵生產商。

本集團擁有楊莊鐵礦（「楊莊鐵礦」，位於中國山東省楊莊鎮秦家莊村的鐵礦）及諸葛上峪鈦鐵礦（「諸葛上峪鈦鐵礦」，位於中國山東省沂水縣的鈦鐵礦）的採礦權，並擁有楊莊鐵礦、秦家莊鈦鐵礦項目（「秦家莊鈦鐵礦項目」，位於中國山東省沂水縣秦家莊區的鈦鐵礦項目）及諸葛上峪鈦鐵礦的採礦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一間於中國註冊的公司山東丹峨礦業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訂立日期為2024年5月21日的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買方出售其若干資產（「標的資產」），包括楊莊鐵礦採礦權及秦家莊鈦鐵礦項目採礦權，代價約為人民幣314,484,000元減楊莊鐵礦採礦權應付之未償還金額（「出售事項」）。於2024年6月30日，楊莊鐵礦採礦權應付之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元。截至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

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符合本集團專注於諸葛上峪鈦鐵礦的策略。此外，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提供了一個良好機會，以(i)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ii)及時變現其於標的資產的投資。

本公司積極響應政府號召，緊抓國家政策機遇，將風電、光電、光熱等清潔能源作為新的經濟增長點，目前已經取得一些實質性進展。為更好地反映本公司之戰略業務計劃，拓展至新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清潔能源業務，繼續保持鐵、鈦精礦業務，深化並拓展海綿鈦、高純鈦等鈦金屬產品完整產業鏈的打造業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57.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人民幣948.0百萬元減少約83.4%。本集團收入減少主要由於礦物價格劇烈波動導致貿易活動自2023年下半年以來放緩，以及2024年首數個月收到的加工訂單短暫延誤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總額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綜合收益總額約人民幣3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前段所述收益減少導致毛利減少約人民幣62.5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1)出售高莊上峪鈦鐵礦探礦權之收益約人民幣7.5百萬元；(2)貿易分部溢利減少導致所得稅費用減少約人民幣6.9百萬元；及(3)按公允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公允值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導致淨影響約人民幣5.3百萬元。

2024年上半年工作總結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根據市場形勢變化情況，有計劃新產能的釋放，不斷加強傳統主業鐵、鈦礦山的保護性開採、生產、銷售和服務等環節。全鈦產業鏈的拓展繼續在科研上進行投入。諸葛上峪低碳環保綜合性項目的建設進度進一步加強。

- 一、繼續代加工巴西粗粉業務。上半年，繼續推進巴西粗粉代加工的生產，上半年巴西粗粉代加工量在40.4萬噸。
- 二、煤炭及煤產品貿易。抓住合適商機，利用新疆物流優勢和甘肅玉門辦事處良好的地利條件，充分利用已有的客戶關係資源，繼續加大煤炭及煤產品貿易量，上半年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4,645.2萬元。
- 三、諸葛上峪礦山開採及選廠建設情況。諸葛上峪礦山、選廠新上專案的投資分階段策略性投入約人民幣15億元，主要集中在礦山開採、鈦鐵礦生產線建設、生活辦公區建設、科創中心及生產自動化建設方面。諸葛上峪園區現有300萬噸年生產系統已經正常生產，新系統建設和區域規劃已基本確定。基於目前的諸葛上峪選廠以點帶面分步實施，以後整個園區的生產建設將向無人化、智慧化方向發展。截至目前，廠區土建主體總體施工已完成80%，鋼結構加工完成70%，安裝完成45%；工程總體完工超過65%。破碎車間已主體封頂，選別車間鋼結構主框架完成，尾礦車間鋼結構開始施工，尾礦、選別土建已完成，配套廢石庫、1-2#裝車倉、1-2#轉運站、1-3#變配電室、顎式破碎站、室外管網、廠區道路等工程如期開工，推進順利。
- 四、繼續諸葛上峪選廠現有基礎上產能的釋放，力爭保量增產，上半年已經生產40.4萬噸。

- 五、加強內控管理，對於相關交易的市場化全面評估，提升綜合性規範化管理水準，對於供產銷情況及時掌握，為業績提升奠定管理基礎。
- 六、低碳環保、科技創新。上半年將低碳環保新能源可持續增長項目作為重點，進行考察和選擇，計劃調整產業架構，為投資者的利益而努力。生態保護始終貫穿於企業發展的各個階段，打造「花園式」工廠。上半年同步推進生態環境提升工程，截止到目前，環湖路兩側地形整理、苗木種植、草坪鋪設等工作已基本結束，計劃年底前完成所有綠化工程。如今的生態湖四季皆景，水天一色，處處呈現出一派生機盎然的景象。積極與中國地質大學和中國礦業大學合作開展諸葛上峪鈦鐵礦綜合利用研究實驗，委託雲南民族大學完成鈦渣實驗，與瀋陽冶金研究院對接等等，上半年一系列創新成果紛紛落地，申報的創新平台及企業榮譽也碩果累累。山東盛泰礦業科技有限公司被評為省級「創新型中小企業」和「技術創新企業」。同時，諸葛上峪1,000萬噸／年選礦專案被評為「山東省綠色低碳高質量發展重點專案」。
- 七、諸葛上峪礦權辦理。諸葛上峪80萬噸／年採礦權已經辦理完成，專案取得安設、環評及核准批覆，完成礦山土地租賃及地上附著物清理工作，具備進入基建期全部法定條件。諸葛上峪1,000萬噸／年鐵鈦礦擴界專案取得保留後的探礦許可證。I號礦體完成勘探及儲量核實報告編製並通過專家評審，開發利用方案編製同步啟動。
- 八、上半年在主業發展的同時，對於新技術新材料新商機進行市場跟進，希望及時應對市場的變化做出反應。

關連交易

煤炭購銷合同

於2021年12月29日，哈密新星天山物流有限公司（「哈密新星」）（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新疆疆納礦業有限公司（「新疆疆納礦業」）訂立煤炭購銷合同（「煤炭購銷合同」），據此，哈密新星將向新疆疆納礦業購買混煤，自2022年4月22日（即緊隨煤炭購銷合同所載列全部先決條件達致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新疆疆納礦業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李運德先生（「李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煤炭購銷合同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本公司已於2022年4月22日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批准煤炭購銷合同。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之通函。

根據煤炭購銷合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哈密新星向新疆疆納礦業採購混煤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5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新疆疆納礦業採購任何混煤。

股東貸款

李先生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向本集團墊付人民幣88.0百萬元及人民幣33.9百萬元。該墊款為無利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回顧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57.3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48.0百萬元減少約83.4%。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中93.1%來自粗鐵粉及混煤交易，而6.9%來自提供加工服務。自2021年起，本集團開始向客戶提供加工服務，加工服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7.1%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9%，主要由於2024年首數個月收到的加工訂單短暫延誤所致。

本集團產品的價格

鐵精礦

本集團生產的含鐵量64%的鐵精礦單位價格主要根據鐵精礦所含的鐵成份而定，並受市場環境（包括但不限於全球、中國及山東對鐵礦產品的供應及需求以及山東鋼鐵業行情）的影響。

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含鐵量65%或64%的鐵精礦。

貿易商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粗鐵粉及混煤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噸人民幣760.2元及人民幣287.2元，較去年同期約每噸人民幣702.9元及人民幣266.2元的平均單價分別增加約8.2%及7.9%。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銷售任何蘭炭及焦炭。

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其貿易活動及加工服務的收入。本集團收入主要受本集團透過可用供應滿足市場需求之能力，及本集團買賣礦物之市場狀況及價格之影響。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收入的明細：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來自貿易活動的銷售				
— 粗鐵粉	27,327	17.4%	132,913	14.0%
— 混煤	119,125	75.7%	394,004	41.6%
— 蘭炭	—	—	223,573	23.6%
— 焦炭	—	—	35,056	3.7%
	<u>146,452</u>	<u>93.1%</u>	<u>785,546</u>	<u>82.9%</u>
加工服務				
— 加工鐵礦石及其他礦石	10,836	6.9%	162,450	17.1%
	<u>157,288</u>	<u>100.0%</u>	<u>947,996</u>	<u>100.0%</u>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所出售貿易產品及鐵精礦銷量的明細：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噸)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噸)
來自貿易活動的銷量		
— 粗鐵粉	35.9	189.1
— 混煤	414.8	1,480.0
— 蘭炭	—	471.0
— 焦炭	—	13.7
	<u>450.7</u>	<u>2,153.8</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主要來自混煤及粗鐵粉交易。收入亦來自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加工服務。

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貿易活動的銷售成本				
— 銷售粗鐵粉	27,269	18.8%	127,061	14.5%
— 銷售混煤	109,583	75.5%	375,212	43.0%
— 銷售蘭炭	—	—	214,734	24.6%
— 銷售焦炭	—	—	34,829	4.0%
	<u>136,852</u>	<u>94.3%</u>	<u>751,836</u>	<u>86.1%</u>
加工服務的銷售成本				
— 加工鐵礦石及其他礦石	8,252	5.7%	121,456	13.9%
	<u>145,104</u>	<u>100.0%</u>	<u>873,292</u>	<u>100.0%</u>

銷售成本主要來自就貿易目的採購混煤及粗鐵粉產品而產生。提供加工服務產生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的成本、電力及公用事業的費用、僱員福利、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間接成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銷售成本減少約83.4%至約人民幣145.1百萬元，去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873.3百萬元。總銷售成本減少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減少一致，主要原因為礦物貿易的銷量減少約1,703.1千噸，以及向客戶提供的加工服務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毛利				
貿易活動的毛利				
— 銷售粗鐵粉	58	0.5%	5,852	7.8%
— 銷售混煤	9,542	78.3%	18,792	25.2%
— 銷售蘭炭	—	—	8,839	11.8%
— 銷售焦炭	—	—	227	0.3%
	9,600	78.8%	33,710	45.1%
加工服務的毛利				
— 加工鐵礦石及其他礦石	2,584	21.2%	40,994	54.9%
	12,184	100.0%	74,704	100.0%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毛利率		
貿易活動的毛利率		
— 銷售粗鐵粉	0.2%	4.4%
— 銷售混煤	8.0%	4.8%
— 銷售蘭炭	—	4.0%
— 銷售焦炭	—	0.7%
提供加工服務的毛利率		
— 加工鐵礦石及其他礦石	23.8%	25.2%
總毛利率	7.7%	7.9%

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4.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2.5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2百萬元。該減少的主要原因為貿易活動放緩及收到客戶的加工訂單短暫延誤。

整體毛利率保持穩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7.7%，而去年同期則為7.9%。儘管收入大幅下降，但本集團通過審慎研究礦物市場趨勢，抓住機會保持穩定的貿易利潤率。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1.9%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儘管收入減少，分銷成本仍增加約人民幣1.3百萬元，乃由於為儲存貿易商品提供倉儲服務所致。另一方面，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擬出售楊莊鐵礦選礦廠在行政職能方面節省成本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借款利息開支及採礦權應付金額，乃由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財務成本增加是由於採礦權應付款項的折現影響於2023年下半年頒發採礦證書時確認。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總額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約人民幣31.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收入減少導致毛利減少約人民幣62.5百萬元，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1)出售高莊上峪鈦鐵礦探礦權之收益約人民幣7.5百萬元；(2)貿易分部溢利減少導致所得稅費用減少約人民幣6.9百萬元；及(3)按公允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增加約人民幣3.5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公允值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導致淨影響約人民幣5.3百萬元。

2024年下半年工作計劃

2024年下半年，本集團根據全年工作計劃，有計劃新產能的釋放，不斷加強傳統主業鐵、鈦礦山的保護性開採、生產以及全鈦產業鏈的拓展科研上進行投入。積極推進諸葛上峪低碳環保綜合性項目的建設進度。

- 一、繼續代加工巴西粗粉業務。2024年下半年，繼續推進巴西粗粉代加工的生產，計劃在下半年巴西粗粉代加工量的基礎上，再力爭增加80萬噸以上。
- 二、煤炭及煤產品貿易。抓住合適商機，利用新疆物流優勢和甘肅玉門辦事處良好的地利條件，充分利用已有的客戶關係資源，繼續加大煤炭及煤產品貿易量，進一步提升銷量，增加效益。

- 三、諸葛上峪礦山開採及選廠建設情況。下半年，諸葛上峪礦山準備進入基建期。諸葛上峪礦山、選廠新上專案的投資分階段策略性投入約人民幣15億元，主要集中在礦山開採、鈦鐵礦生產線建設、生活辦公區建設、科創中心及生產自動化建設方面。上峪園區現有生產系統已經正常生產，新系統建設和區域規劃已基本確定。基於目前的上峪選廠以點帶面分步實施，以後整個園區的生產建設將向無人化、智慧化方向發展。下半年，計劃完成設備安裝及聯調聯試。期間，扎實推進選礦及高鈦渣實驗，加強與科研院所的密切合作，推動產學研一體化建設的有效銜接。根據實驗結果，廣泛徵求行業內專家的意見，論證切實可行的工藝路線，為後續專案建設提供科學準確的數據支撐。
- 四、繼續諸葛上峪選廠現有基礎上產能的釋放，力爭保量增產，在下半年爭取比上半年更好的產能產出。
- 五、加強內控管理，對於相關交易的市場化全面評估，提升綜合性規範化管理水準，對於供產銷情況及時掌握，為公平市場業績體現奠定管理基礎。
- 六、下半年將低碳環保新能源可持續增長項目作為重點，進行考察和選擇，計劃調整產業架構，適時為投資者的利益而努力。
- 七、諸葛上峪1,000萬噸／年鐵鈦礦擴界專案：取得礦區範圍劃定意見；開發利用方案通過省自然資源廳組織的評審；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及地質環境保護與土地復墾方案編製，並通過專家評審。
- 八、下半年在主業發展的同時，對於新技術新材料新商機進行市場跟進，積極與大學研究院等科研平台對接，希望與時俱進，及時應對市場的變化。
- 九、適時對可能市場反應作出反應，提昇公司正常運營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51.9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8.0百萬元）（包括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達約人民幣75.4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7.6百萬元）。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為14,011,461.12港元，分為350,286,528股每股面值0.04港元的股份。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財務政策，其於2024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包括應付控股股東款項）除以總權益及借款總額計算）約為24.1%（於2023年12月31日：約19.3%）。於2024年6月30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15倍（於2023年12月31日：約0.90倍）。流動比率增加乃主要歸因於預期將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完成的出售事項（定義見下文）。

重大投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關出售鐵礦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於2024年5月21日，山東興盛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山東興盛」）及山東丹峨礦業科技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議（其後經2024年6月12日及2024年6月28日訂立之補充協議補充）（統稱「資產轉讓協議議」），據此，山東興盛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楊莊鐵礦採礦權（含選礦廠）、秦家莊鈦鐵礦探礦權、楊莊鐵礦的生產用地（含租賃、承包土地）、房屋、生產設施（楊莊鐵礦及選礦廠固定資產目錄包含部分）等的資產（「標的資產」），代價合共人民幣314,483,935.40元（「出售事項」）。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75%，故訂立資產轉讓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公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已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於會上已批准資產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資產轉讓協議之先決條件已於2024年8月16日達成。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1日、2024年6月12日、2024年6月28日及2024年8月1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6日之通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31名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179名僱員），其中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6.8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0百萬元）。本集團與其所有僱員訂立僱傭合約。除薪金薪酬外，僱員有權根據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涵蓋本集團於中國的合資格僱員）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適用於香港僱員）享有退休福利。本公司亦已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除本集團已就向其承包商作出為數人民幣1,500,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0,000元）的擔保向銀行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1,500,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益及產生的費用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算。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0年12月28日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於2024年6月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修訂其條款，以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最新變動及規定。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僱員之貢獻，為其持續經營及發展給予激勵以挽留僱員，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合適人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來自由受託人以本公司自其資金撥付予受託人而安排之現金認購或購買之股份。

本公司已委任Greenfield Services Limited作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於2024年6月30日，受託人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501,000股限制性股份。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概無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亦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任何員工授予限制性股份。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分別為35,035,332股及35,028,652股。除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股份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出售事項已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期，出售事項尚未完成。

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4月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的書面職責範圍。委員會目前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雅達先生（主席）、李曉陽先生、張涇生先生及鄭淑德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負責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於呈交董事會會議（於2024年8月29日召開）供董事會審閱及批准前，審閱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合併業績，並認為該等文件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愛德新能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運德

香港，2024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運德先生（主席）、耿國華先生（行政總裁）及郎偉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雅達先生、張涇生先生、李曉陽先生及鄭淑德女士。